

招标公告

黑龙江省世纪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邮区邮路外包运输服务项目(三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项目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邮区邮路外包运输服务项目(三次)

2、招标编号: SJHY-YZ-24091

3、项目概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邮区邮路外包运输服务

4、标段划分:

标段号	线路	单程、往返	里程(公里)	自有车辆要求
1	方正-大罗密	往返	100	5吨1台
4	通河-清河	往返	145	5吨1台
15	黑河-逊克	往返	322	厢式货车12
	黑河-孙吴	往返	208	吨2台
16	双鸭山-宝清	单程	240	厢式货车8 吨3台, 2.75 厢式货车1台
	双鸭山-饶河	单程	330	
	双鸭山-腰屯	单程	40	
	饶河-红旗岭	单程	70	
17	加格达奇-塔河	往返	572	厢式货车8 吨1台, 12吨 厢式货车1台
	加格达奇-塔河	单程	286	
	塔河-加格达奇	单程	286	
	加格达奇-碧水	往返	566	
	加格达奇-碧水	单程	283	
	碧水-加格达奇	单程	283	
	加格达奇-漠河	往返	1030	
	加格达奇-漠河	单程	515	
	漠河-加格达奇	单程	515	

	加格达奇-呼玛	单程	560	
	呼玛-加格达奇	单程	560	

5、投标人资格条件：

5.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1.1 其他要求：（投标单位须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7)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8) 不接收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分包；
- (9) 本项目各地区可兼投不可兼中
- (10)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 (11)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及被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1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单位近三年(近三年是指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如有行贿犯罪行为【本次招标所称"行贿犯罪行为"是指各级人民法院判决书中(以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为准)有判决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犯行贿罪的情形】,其投标将被否决(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截图为准,截图须体现查询结果。);投标单位没有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截图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网站截图为准;截图须体现查询结果。);投标单位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截图为准;截图须体现查询结果。)

5.3、投标单位须具有相关从业经验、各标段投标人自有车辆需满足技术服务规范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以下3种情形视为投标人自有车辆:(1)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2)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投标人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

5.4、投标人须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9月29日至2024年10月10日，每日上午0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在线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600元/标段，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注：（1）投标人需提供 **5、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资料**，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一个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等的报名资料，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公司名称，出现未按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提供材料仅为报名审核，具体资格审查内容以开标当日评标委员会评审为准）。

（2）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 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10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10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

(2) 递交及解密地点：哈尔滨市香坊区永泰国际中心写字楼A座24层。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4)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哈尔滨市香坊区永泰国际中心写字楼A座24层。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

详细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邮政街185号

电话：0451-86293287

代理机构：黑龙江省世纪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永泰国际中心写字楼A座

邮编：150000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451-87982545-801

户名：黑龙江省世纪环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账 号：3500041109007129024

行 号：102261001205

电子邮件：shijihuanyu2021@163.com